

#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9月2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授予28.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49元/股。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暨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的审查意见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32,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3.36元/股。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28日